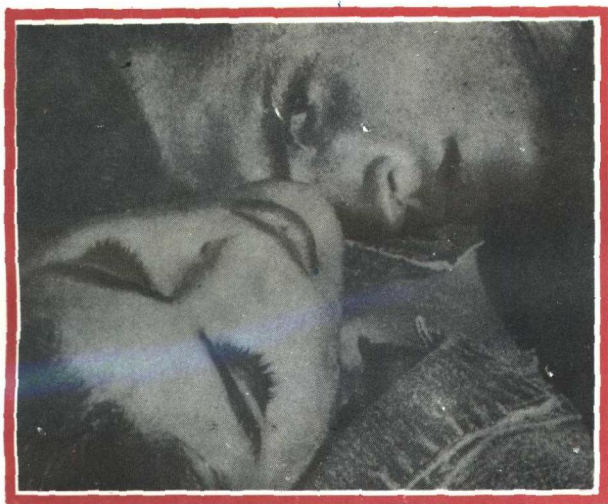


又一部被开禁的作品

西地平线

D·H·劳伦斯 著



全译本

云南人民出版社

西地平线

D·H·劳伦斯 著
雪崖 译

云南人民出版社

(滇)新登字 01 号

D · H · LAWRENCE

THE RAINBOW

根据企鹅出版社 1978 年版译出

西地平线

[英]D · H · 劳伦斯 著

雪 崖 译

责任编辑:刘存沛 张 维

*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书林街 100 号)

*

浙江省煤田地质局制图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6.625 字数:41.7 万

1994 年 5 月第 1 版 1994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5000

ISBN 7-222-00149-2/I·27 定价:13.80 元

布兰文家世代都居住在沼泽农庄上。在这片大草原上，洗耳河蜿蜒曲折，嫩嫩地流过夹岸的赤杨树，形成了德比郡和诺丁汉郡的分界线。大约两哩之外，在一座小山上耸立着教堂的尖塔，这个小镇上的房屋似乎也都吃力地向着那个小山爬去。布兰文家的任何成员在田野里劳动的时候，他只要一抬头就看到那伊尔克斯顿的教堂尖塔和它背后的清流通澈的蓝天。所以，在他再次低头向着平坦的地面的时候，他就会知道在远处，在他的那边和上面，还有一件更高的东西站立在那里。

在布兰文家的人眼睛里总露出一种仿佛正期待着什么的神态，他们仿佛都十分急切地在盼望得到一件什么他们根本不知道的东西。他们脸上总挂着一个继承人的那种无忧无虑、安心等待的神态。

他们这一家人全都皮肤白嫩，生气勃勃，说话慢条斯理，他们可以毫无保留地向人吐露自己的胸怀，但是你得等着他们慢慢来；所以你完全可以看到他们眼神如何从欢笑转向愤怒的整个过程：一种充满情谊的开朗的笑，转向一种充满激情的愤怒；简直要经历遍变天时空所显现的各种色调。

生活在富饶的、他们自己的土地上，又靠近一个日益发展的市镇。

他们已完全忘了什么叫做艰苦的日子。他们从来也不是很富有，因为一代一代总是有很多儿女，聚集的一点财产一次一次都分散了。

可是在沼泽农庄上，生活永远是很富裕的。

就这样布兰文家族一代又一代地生活下去，没有对贫困的恐惧，他们十分勤劳，只是因为他们身上有使不尽的气力，并不是因为缺钱。他们也从从不挥霍浪费。他们完全知道最后一个便士的重要性，本能使他们连吃剩苹果皮也不愿随便扔掉，因为那可用来喂牛。但他们置身其中的天和地是那样的富饶，这难道还会有完结的时候吗？春天他们感觉到生命的液汁在奔流，他们知道那个永远挡不住的浪潮，每年都会涌过来撒下新生的种子，然后又退走，在大地上留下新生的一代。他们知道天地阴阳的交合，知道被胸怀和肚腹吸收的阳光，在白天吸进的雨水，以及秋风带来的一片赤裸裸的景象，这表明到这时鸟巢已经不再需要掩盖了。他们的生活和彼此的关系也就是如此：土壤打开它的垄沟接受他们种下的种子，经过他们的耕耘变得是那样平整和柔和，有时象欲念一样老粘在他们脚上。在庄稼成熟等待收割的时候，它又会变得那样的坚硬和冷静，而他们却无时不在感觉到这土壤的脉搏和它的身体。玉米摇晃着它的象丝绸一样的嫩苗，它的光泽也在看见它的人们的四肢上浮荡。他们捏住奶牛的奶头，奶牛生产牛奶，并贴着人的手一次又一次地搏动，奶牛奶头中的血液跳动的脉搏和人手上的脉搏交融在一起。他们骑上他们的骏马，把自己的生命交给自己紧夹住的两腿，他们把马匹套上马车，然后用他们的紧握缰绳的手，强迫他们的马违反自己的意愿气喘吁吁。

秋天鸫鸟开始鸣叫，成群的鸟儿象喷出的扇面状的水花一样飞向休耕地上，白嘴鸭出现在灰暗的含水欲滴的天空，然后呱呱地叫着飞进寒冷的冬天。然后，男人安静地坐在自己家的火炉边，无所挂念的妇女在他们的身边来回活动，一天的生活、牛群、大地、庄稼和天空充实了他们的四肢和身躯，男人们坐在火炉边，头脑几乎已经停止活动，可是他们的血液，经过一天不停的操劳却正在沉重地流动。

妇女们的情况完全不同。在她们身上也有因和血肉之躯相接触而带来的困顿感，给小牛喂奶，喂羊成群奔跑着的小鸡，以及在把食物强塞下小鹅的喉管时，她们所感到的小鹅脖子上的脉搏的悸动。可是妇女们却跳出这火热的、盲目交往的农庄生活，让自己的眼光转向远

处那个空谈的世界。她们完全能意识到那个能说话、能发表意见的世界的嘴唇和思想，她们能听到从远处传来的声音，她们始终支着耳朵在听着。

对男人来说，只要土地在她们的犁耙下翻腾，为他们打开它的垄沟，只要和风能吹干潮湿的麦粒，能让新生的玉米苗打着转儿翻起一阵阵轻快的波浪，那就完全够了；对男人来说，如果他们能够帮着母牛生产，或者在谷仓下面挖出一窝耗子，或者用他们的手猛地一击打翻一只小兔儿，那就完全够了。他们知道在他们的血液中，在大地和天空、野兽和绿色的庄稼之中，有那么多温暖的、生殖力、痛苦和死亡，他们和所有这些东西有着那么频繁的交流 and 交往，因而他们的生活是那样的充实，甚至是过于充实了，他们的感官应接不暇，他们的脸永远转向血液所发出的热，永远直视着太阳，由于长期呆望着生殖的源泉而眼花缭乱，简直无法回头了。

可是女人所需的却是另一种形式的生活，一种并非整天和血肉之躯接触的生活。她们的住房而向着农庄和田野之外，眺望着大路和那建有教堂和大院的村庄，眺望着远处的另一个世界。她们站起来，观望着远处那林立着无数城市和政府的世界，观望男人们积极进行活动的那片使她们感到十分神秘的土地，在那里各种机密都被公开，人的各种欲望都能得到满足。她们向外望着男人统治一切和进行创造的地方，她们既已把她们的脸从跳动着的生活的脉搏转开，以此为其后盾，她们便竭力要去发现远方的世界，以扩大自己的视野、活动范围和自由；而布兰文家的男人们却始终只是内向地望着那充沛的生育的活力，那种活力似乎正永远不停地注入他们的血管。

她们既然必须朝外看，就总是从自己的房子前面，看着外面广阔世界中的男人们的各种活动；而她们的丈夫却总是朝房后看，看到天空、收获、牲畜和土地，她们擦亮眼睛要看看男人们在寻求知识方面所进行的战斗，她们极力要听一听她们在获得胜利之后说了些什么，她们的最深刻的愿望已和她们所听到的战斗声连接在一起了，那战争正在她们完全不熟悉的那个世界的边缘进行着，离开她们是那样的遥远。她们也希望知道那些参战的成员，并希望自己能够参加战斗。

在家里，甚至就近在科西泽那边，就有一个牧师。他讲的完全是另一种语言，神秘的语言，同时还摆出另一种、高雅的神态，这两者她们都能理解，可她们却完全没有办法达到。那牧师活动的世界，完全在她们自己的男人自下而上的世界之外。她们岂能不知道自己村子里的男人：他的充满活力、行动缓慢，身体高大，也都很能独立自主，可是为人随和，安土重迁，缺乏对外界事物的敏感，生活范围狭窄。而那位牧师，尽管和她们的丈夫比起来，显得又黑又瘦，缺少生气，可是他的机警和广阔的生活却使得布兰文家的男人，尽管是那么和蔼可亲，都显得非常呆笨和土气。她们非常熟悉自己的丈夫。可是在那牧师的性格中，就有许多她们所无法了解的东西。布兰文家的男人有力量控制住牛群，而那牧师却有力量控制住她们的丈夫。那牧师究竟凭什么就能象普通人高性畜一等一样，高于普通人一等呢？她们极希望能够知道。她们十分希望也能过着那种更高的生活，即使她们自己不行，也希望她们的孩子能过上。一个人尽管和公牛相比起来，显得非常瘦弱矮小，他却似乎比公牛更有力量，一个身体瘦弱矮小的人，也能够变得比别的人更为强大，这其中的道理究竟何在呢？使他们变得强大的不是金钱，或者权力，或者地位。那牧师凭什么力量能控制汤姆·布兰文——完全没有。可是，你即使把他们俩都剥光衣服，送到一个荒岛上去，那牧师还仍然是主人。他的灵魂就是别的人的灵魂的主人。这是为什么？为什么？她们认为这是知识问题。

那牧师相当穷，也不如一般男人能干，可是他却和别的那些上等人坐在一起。她们看到他的孩子生下来，看到他们还很小的时候在他们的妈妈身边跑来跑去。可是就在那时，他们已经和她们自己的孩子分开了，清清楚楚地分开了。他们自己的孩子为什么显得不如人？那牧师的孩子为什么一定比她们自己的孩子高贵，为什么从一开头，就让他们能够高高在上？这不是由于金钱，甚至也不是由于出生于不同的阶级。她们认为，这是教育和经历的问题。

作母亲的希望让自己的孩子们得到的就是这个，这种受教育的机会，这种更高的生活形式，这样他们就也可以过着人世上最高级的生活了，因为她们的孩子，至少她们最心爱的一些孩子，都具有完美的

性格，使他们完全应该和这个土地上强有力的活着的人居于同等地位，而不应该默默无闻地和一些工人生活在一起。他们为什么就该默默无闻，一生受着压抑，他们为什么就该忍受着不自由和痛苦？他们应该怎样才能进入那个更高雅、更活跃的生活圈子里去呢？

雪利大院的那位乡绅太太更引起了她们的许多幻想。她常常带着好的孩子们到科西泽教堂来作祷告。女孩子教穿着漂亮的水獭皮的斗篷，戴着漂亮的小帽子。她自己也象一束冬天的玫瑰，是那樣的漂亮和娇嫩。如此美丽，身材如此窈窕，如此光彩夺目，这位哈代夫人心里又会有些什么样的感觉，是她布兰文太太永远也不可能知道的呢？哈代夫人的性格和科西泽普妇女的性格究竟有什么不同，她究竟在哪些方面强似她们？科西泽所有的妇女全都整天兴致勃勃地谈讲着哈太太，谈她的丈夫，她的孩子，她的客人，她的穿着，她的仆人，和她的家务管理情况。雪利大院的这位夫人是她们生活中的最具体的梦想，她的生活是鼓舞着她们的一部史诗。她们通过她，过着自己的想象生活，在谈讲她的整天喝酒的丈夫，臭名远扬的哥哥，和她的朋友——这个选区的国会议员威廉·本特利老爷的时候，她们等于是正在上演她们自己的奥德赛；出现在她们眼前的也就是佩内洛匹和攸利西斯，也就是喀耳刻和那群猪，和那永无止境的蛛网。

所以，这个村子里的妇女是很幸运的。她们全都在大院里那位太太身上看到了自己的化身，全都通过哈代太太的生活使自己获得了生活上的满足。沼泽农庄上的这位布兰文太太则更抱着非份之想，她渴望将来过着和那个阔女人一样的生活，渴望进入她所透露的那更宽广的生活，仿佛一个曾经到处旅行过的人在他身上就代表着无数远方国土的生活情况就使他变得与众不同，就得更高贵，更伟大了？为什么一个人比为他服役的牲畜和牛群更重要呢？还是那个问题。

这首史诗中的男角就得靠牧师和威廉老爷这些人来充当了。威廉是一个瘦高个儿，性子很急躁，动作起来样子十分奇怪。他拥有远处的那一大片土地，他的生活范围非常广阔。啊，这正是一些谁都想知道的情况，这个具有思考和理解能力的了不得的人物是怎样一个人呢？村子里的妇女们也许更喜欢汤姆·布兰文，和他在一起也许更感

到舒服得多，可是如果从他们的生活中排除掉那个牧师和威廉老爷，那她们就会变得群龙无首，她们就会感到心情沉重，生活毫无乐趣，并开始彼此仇恨。只要前面有那么一个可望而不可及的神奇境界，她们就能够生活下去，不管她们的命运实际如何。哈代太太、牧师、威廉老爷，他们正是在远处那神奇境界中活动，而他们，活动和生活在科西泽的人们恰好隐约可见。

二

大约在一八四〇年前后，横过沼泽农庄所在的那个草原筑修了一条运河，这运河把新开采的煤矿和洗耳河谷连接起来了。运河两岸修筑了一条很高的堤岸，这运河流过村子里的房前，然后向大路边流去，在那里修建了一架很大的渡桥。

所以，现在沼泽农庄便和伊尔克斯顿隔开了，被完全包围在那个小河里，小河谷的尽头是一个丛林密布的小山，和科西泽的村子里的尖塔。

由于占用了他们的土地，布兰文家获得了相当一笔数目的赔偿费。接着，没有多久之后，在运河那边挖了一个煤矿，又过了不久，中部省铁路公司的铁路就沿着河谷一直建到了伊尔克斯顿的山脚下，这样外来的侵犯才算暂时告一结束。这个市镇发展得非常快，布兰文家一直忙着生产一些供应城市用的商品，他们越来越富，他们几乎已经变成商人了。

但是沼泽农庄仍然还是原来的样子，而且非常偏僻，在运河堤岸的旧的、安静的一面，河水在阳光照耀下的河谷中，沿着一排排的赤杨树缓缓向前流动；大路在布兰文的花园门前的一排白蜡树下穿过。

可是，从花园门沿着大路向右边望去穿过运河平整的渡槽的黑暗的拱门，可以看到不远处曲折前进的煤坑，再往前去是一片片红色的粗糙的房屋附着在河谷的两边，在这一切的更远处是市镇的烟雾蒙蒙的小山。

农庄恰好逃脱了文明的侵犯，在那个大门的外面。这些房屋正对着大路、从花园里有一条小路可以直接过去；到了春天，这条小路的两旁长满了绿叶黄花的水仙，在房子的两侧，是一些紫丁香、绣球花和女贞树丛，完全把农庄的后边遮掩住了。

在后面，一大堆乱七八糟的小棚子，从两三个界限不清的牲畜栏边一直延伸到房屋的围墙附近，养鸭的池子在最远的一堵墙的那边，从那里飞出的白色的羽毛全沾在那一带的土堤上，还有一些脏污的羽毛吹到运河堤岸下面的草地和豆荆树丛中去了。那堤岸高高耸起，象是近处的一扇影壁，所以偶尔能看到一个人影，象皮影一样在眼前走过，或者一个人赶着一匹拉车的马似乎从天空走了过去。

在一开始，布兰文家的人对于在他们身边发生的这一切混乱情况感到非常吃惊。横过他们的土地修筑的运河使他们在自己的土地上变成了陌生人。他们看到那用土堆起来的堤岸把他们封闭在外，因而感到很不安。当他们在田间工作的时候，从现在他们已经很熟悉的堤岸的那边，传来有节奏的机器开动的声音，这声音最初使他们很吃惊，可是后来却对他们变成了一种催眠曲。接着，尖厉的火车的汽笛声也穿透他们的耳朵到处回荡，这声音给他们带来一种含有恐惧意味的欢乐，它表明远方的世界已经向他们移近，就在眼前了。

当农人们从城里赶着车回来的时候，他们常常可以遇到从煤坑口走出来的满身污黑的矿工。在他们收割庄稼的时候，西风会带来的一股矿渣被燃烧的硫磺气味。十一月，他们拔萝卜的时候，空车皮在转弯时发出的刺耳的克唧克唧克唧克唧声，震动着他们的心，同时让他们感觉到了在远处那边进行的另一种活动。

这时期，艾尔弗雷德·布兰文已经和希诺的一妇女，“黑老马”的女儿结了婚。她是一个苗条、漂亮、皮肤微黑的女人，说话非常逗，想到哪儿说到哪儿，所以她讲的一些刺耳的话并不会伤人。她是一个非常奇特的永远自得其乐的人物，说话非常不客气，可是压根儿不往心里去，也很少动感情。所以尽管她常常长时间唠叨没完，特别是对她的丈夫，她有时也会大声喊叫，在骂完她丈夫之后她还可能对谁都指责几句，可是听到她的责骂的人只会感到很有趣，而且对她怀

有了更深的感情，尽管在当时他们也有些生气，感到对她不能忍耐。她常常长时间大声责骂她的丈夫，可是她总是用一种平衡的、不紧不慢的声音，而且那说话的异乎寻常的神态总使他感到某种骄傲和男性的胜利，而且有一种暖融融的感觉，尽管他也止不住对她所讲的那些事难为情地皱皱眉头。

因此，布兰文自己也常常显得很可笑的皱起眉头，偶尔发出一阵安静和爽明的大笑，他简直是象新封的爵士一样完全给惯坏了。他一声不响干着他愿意干的事，对她的责骂他只是笑笑。有时用一种她非常喜欢的故意逗她的声腔解释几句，然后又仍然按照他自己的脾气干去。有时候，实在被刺痛了，他就会大发一阵脾气，吓唬她一通，让她不要再说下去；这阵脾气似乎好多天以后都一直没有从他的心中消失，在这种情况下，她总是用尽一切办法又来安抚他。他们是两个相隔得很远，却又不可分割地连接在一起的生物，他们彼此都毫无所知，然而却是从一个根上长出的两个树杈。

他们一共有四个儿子，两个女儿。最大的儿子很早就跑到海上去，始终再没有回来。在这件事发生之后，母亲更变成了一家人关心和注意的中心。第二个孩子，是妈妈最崇拜的艾尔弗雷德，他在兄弟姐妹中是沉默寡言。他曾经被送到伊尔克斯顿去上学，那之后稍微有些进步。但是尽管他极想学习，也十分努力，不管学什么东西，他却都只能学到一点最简单的知识，只有绘画是例外。在这方面，他倒还有些才能，因而仿佛这就是他唯一的希望，所以学得很努力。在对许多事情发了许多牢骚，甚至进行了激烈的反抗之后，在多次改换了许多工作之后，他的父亲已经对他非常生气，他母亲也几乎完全绝望了，可这时他却在诺丁汉郡花边工厂担任了绘图员。

他仍然很不随和，穿衣服毫不讲究，说话仍带着重浊的德比郡的口音。他始终尽一切努力干他的工作，以求保住他在镇上的那个职位。慢慢他设计出了很好的图案，生活上过得很不错了。可是，在绘画的时候，他的手本能地只会画出一些粗大的松垮无力的线条，要让他一笔一画来描绘花边图案，在那一小块一小块方纸片上，计算着、一点一滴地描绘，这简直是一件非常残酷的事。可是他顽强地工作

着，忍受着让他心烦无比的痛苦和折磨，不惜一切代价追随着这个已经选定的命运。所以在他回到生活中来的时候，也就必然变得十分呆滞、顽固、很少说话，仿佛随时都满面怒容。

他后来和一个药剂师的女儿结了婚。这姑娘自以为很有社会地位，他因此也变成了一个势利眼。他仍以他原有的那顽固性格，在家时总追求一种外表的高雅。如果有任何丢人的或者不顺心的事发生，他就会大发雷霆。后来，他的三个孩子都长大了，他也变成了一个生活稳定，差不多已近中年的人，这时他却转而去追逐一些莫名其妙的妇女，变成了一个不声不响、难以理解的专门追求非分欢乐的人物，毫无顾惜之情的把他的愤怒的资产阶级太太扔在一边。

第三个儿子弗兰克从一开始就拒绝学习任何东西，从一开始他就非常喜欢在农舍后面第三个畜牧场那边的一个屠宰场里泡。布兰文家本来一直自己宰杀牲畜，并把多余的肉供应给附近的邻居。由于这种缘故，慢慢在农庄上也有了一种固定的屠宰业务。

弗兰克还是一个孩子的时候，就被由屠宰场到村舍沿路滴答的黑色的血液所吸引，被有人从肉棚里扛出来的大扇的牛肉和深埋在大片肥肉中的腰子所吸引了。

他是一个很漂亮的小伙子，长着棕色的柔软的头发，五官端正，样子很象后期的罗马青年。他容易激动，性格比较软弱，比他的妹妹们都更容易忘乎所以。十八岁的时候，他和一个工厂的女工结了婚，她是一个脸色苍白，肥胖而又很沉静的姑娘，有一双狡猾的眼睛和一副迷人的嗓音。她极力对他讨好，最后终于和他结婚，并一年给他生一个孩子，但她却完全把他当傻瓜看待。在他正式开始经营屠宰业之后，他对这行业已越来越不感兴趣，一种鄙视的心情使他对自己的工作变得毫不在意。他开始喝酒，人们常常看见他在酒馆里没完没了地叨叨着，仿佛他什么都知道，而实际上他只不过是一个整天胡说八道的傻瓜。

女儿中最大的叫艾丽斯，她嫁给了一个矿工，他们在伊尔克斯顿度过了一阵暴风雨般的生活，后来就带着他的一大群孩子搬到约克郡去了。最小的一个女儿埃菲还留在家里。

兄弟姐妹中最小的汤姆，比他的哥哥们都小很多，所以他倒一直是和他的姐姐们在一起长大的。他是他妈妈最喜欢的一个儿子。她最后终于下定决心在他十二岁的时候，强迫送他到德比中学去上学。他不愿意去，他的父亲也不想勉强他，可是布兰文太太却打定主意一定要这样做。这位苗条、漂亮、衣服贴身、裙子胀得很满的妈妈现在已经是全家对任何事情作出决定的中心，只要她一旦决心要干什么，这情况是常常发生的，全家的人都无法改变她的决定。

于是汤姆就上学去了。这从一开始就是一个失败，尽管他自己并不愿意如此。他相信他母亲送他上学是完全对的。可是，他知道，说他对，只是因为他不肯承认他天生的气质。他以一个孩子内心深处的本能已经预感到学习的情况将会怎样，他知道自己在学校一定会显得很丢人。但是，他认为这种折磨是不可避免的，仿佛在他的天性的问题上，他自己是有罪的，仿佛是他自己的生命不对，而他母亲的想法倒是对的。如果他能够是他自己所希望的样子，那他也就会成为他母亲急切地，然而显然是出于幼想希望他变成的人物了。他将会非常聪明，而且可以变成一位上等人。这是她对他所抱的希望，因此他知道，这也是任何一个男孩子都应该有的真正的志向。可是，正象他很早的时候，在谈到他自己时就曾对他母亲说过，你不可能用一个猪耳朵做出一个丝绒的钱包；这话使得她非常伤心和痛苦。

到学校以后，他不顾天生的无能，在学习方面进行了不懈的努力。他强迫自己坐在桌子边，为了集中精力读书，记住他所要学的东西，把自己弄得脸色苍白，憔悴不堪，结果仍然没有用处。即使他打退了第一阵的厌恶情绪，玩命学进一点东西，可是再深一点，他就怎么也学不进去了。他根本没有意识地学习任何东西的能力。他的头脑根本不发生作用。

在感情方面，他却发展得很快，他对周围的环境非常敏感，有时甚至有些残暴，可是同时也很精细，非常精细，所以，他很有些看不起自己。他知道自己局限性。他知道他的脑子非常迟缓，简直是毫无希望地笨到家了。所以他十分谦虚。

可是同时，在感情方面，他又比大多数孩子更为爱憎分明。有时

他自己都不免给搞糊涂了。他的各种感官比他们更为发达，他的本能也显得比他们更精细。他讨厌他们笨手笨脚，简直非常看不起他们。可是一遇上动脑子的事情，他就显然不如人了。这时他就只能听他们摆布。他完全成了一个傻瓜。甚至别人对他讲的最愚蠢的道理，他也没有能力辩驳，因此他常常不得不被迫承认他丝毫不相信的东西。既经承认之后：他自己也不知道他到底对那些话相信还是不相信；他倒想着他是相信的。

可是，任何人如果能通过感情让他体会到一些东西，他就会对它喜爱非常。比方象教文学课的老师，带着激动的感情，朗读一段坦尼森的《攸利西斯》，或者雪莱的《西风颂》的时候，那激动的情绪却能使他完全出神了。老师看到自己在这个孩子身上所产的力量，也就会一直读下去。这种经历给汤姆·布兰文带来的感受是无法描述的，他几乎感到害怕起来，那感情实在太深刻了。但当他自己几乎是秘密的，十分腼腆地拿起书来看的时候，他刚一读到“哦，狂野的西风，你秋之神的气息”的时候，竟因为那是印下来的书面文字，就马上使得他浑身起鸡皮疙瘩，感到十分厌恶。这时他会觉得满面通红，一种愤怒和无能为力的强烈的感情几乎让他难以忍受。他把书扔在地上，一脚踩下去，然后就跑出去，到板球场上去了。他对书的痛恨简直仿佛它们是他的敌人一般，他对书痛恨程度比任何人都有过之无不及。

他没有办法凭意志控制住自己的注意力。他的头脑没有固定在任何一事物上的习惯，他老感到没有抓挠，也不知道该从什么地方开始。他感到在他身上没有一件具体的东西，一件他清楚地知道的东西，能够让他拿来进行学习。他不知道该怎么开始，所以一遇到要用心去理解一个什么问题，或者用心去学习一点什么的时候，他简直是无能为力。

他颇具有学数学的本能，可是如果有一题目他不会做，他就会象一个白痴一样不知怎么办好了。所以他感觉到在他身体下面没有任何一块坚实的可以立足的地方，他简直是浮在半空中。最难办的一件事是，一个问题如果没有人给他一些提示，他就完全无能进行计算。如

果他必须写一篇谈论军队的正式的文章，他总算也学会了重复说说他所知道的几件事实：“你到十八岁就可以参军，你必须身高超过五尺八寸。”可是他一直都深刻相信，这需要某种特殊技巧，而他的平庸早就让谁都看不起了。这时他就会气得满脸通红，一种羞耻感几乎压得他喘不过气来，他划掉已经写下的几句话，拼命希望能想出几句真象作文的文句来；想不出来，他于是更感到无比愤怒和羞辱，他马上扔下笔，宁可让人给撕成碎片也不想再写什么作文了。

他很快就习惯于学校里的生活，那学校对他也习惯了，它把他看作是一个毫无希望的笨拙的学生，可是对他的慷慨和诚实的天性也表示尊敬。只有一位心地狭窄、专横跋扈的教拉丁文的老师常常欺负他，弄得他的一双蓝色的眼睛里随时充满了羞辱感和愤怒。曾经发生过一个可怕的情况：这孩子用一块石板把那个老师的头给打破了，可是在这件事之后一切照常进行。很少人同情那位老师，可是布兰文却很不愿意再想到这件事，甚至在很久以后，在他已经成人的时候，一想起这件事他还感到非常难受。

后来离开学校，他感到很高兴。这并不是因为他在那里不痛快、在学校里和其他一些年轻人在一起，他感到很愉快，至少他觉得他感到很愉快，因为那里有没完没了的各种活动，时间过去得很快。可是他永远不会忘掉，在这进行学习的地方，他始终处于一种不光彩的地位。他随时都记得他在学习上的失败和无能。可是，他的健康的身体和他的血性的性子却不会让他显得十分狼狈。他的生命力太强了。然而他的心灵却非常悲伤，简直感到无可奈何。

他曾经喜爱过一个热情、聪明的简直象害肺病似的瘦小的孩子，他们俩几乎始终维持着大卫和约拿单之间的古典似的友情。在这种关系中，布兰文担任着随时准备为大卫效劳的约拿单的角色。可是，他始终也不感到他自己和他的朋友处于平等的地位，因为那个孩子的头脑远远超过了他，使他无比羞愧地被远远抛在后面了。所以一离开学校之后，这两个孩子也就再也不来往了。可是布兰文却始终记得他过去的这个朋友，把他看作一种光彩，一种值得记忆的难忘的经历。

汤姆·布兰文很高兴又回到农庄上来了。在这里，他又完全变成

了自己的主人。“我天生长着两条泥巴腿，还让我和这些田土打交道吧。”他对他的十分愤怒的母亲说。他把他自己看得非常低下。可当他在田庄上干活的时候，也倒也感到十分愉快；积极的劳动，重新又闻到泥土的气息都使他感到十分愉快，他也很高兴自己具有青春、活力和幽默，一种令人可笑的机智，很高兴自己具有忘掉自己短处的意志，虽然有时不免对人大发脾气，可是一般说来，他和任何人、任何事情关系都还处得很好。

在他十七岁的时候，他的父亲从一个草垛上摔下来，受伤死去了。然后农庄上就是母亲带着一儿一女在一起生活，偶尔那个满嘴骂骂咧咧、牢骚没完，对世界上的一切都表示嫉妒的屠夫弗兰克会回来呆一阵，他对世界上的一切都表示不满，总感到全世界的人都对不起他。

弗兰克特别不喜欢年轻的汤姆，他一直说他是没出息的孩子；汤姆也同样非常痛恨他，有时气得满脸通红，蓝色的眼睛露出呆重的凶光。埃菲总站在汤姆一边反对弗兰克。可是当艾尔弗雷德从诺丁汉回来的时候，尽管他老是耷拉着下巴颏儿，很少说话，对家里的人谁都看不起，可是埃菲和妈妈却都站在他一边，而把汤姆抛开了。看到这位哥哥，就因为没有住在家里，现在是一个花边设计员，几乎成了一位上等人，家里的妇女们就把他看成了英雄，这使他感到非常苦恼。可是，艾尔弗雷德实际已经变成了某种被解放的普罗米修斯，所以妇女们都很喜欢他。后来汤姆才对他的这个哥哥了解得更深刻一些了。

汤姆原是家里最小的一个儿子，在管理田庄的事务落在他的肩上以后，他当然也颇感到自己不同一般的地位。他才不过十八岁，可是他完全能够把他父亲所干的一切事都包下来。当然，他母亲仍是全家的中心。

这年轻人慢慢变得非常轻快活泼，对整个生活无时不充满了热情。他劳动，骑马，赶车上市场，有时和几个朋友喝个半醉，或者玩九柱球，在巡回剧团演出的时候去看看戏。有一次，他在一个酒馆里喝醉了，有一个妓女引诱他，他就和她一块上楼去了。那时他才不过十九岁。

这件事过后使他感到非常害怕。在农舍厨房里的亲近关系中，妇女处于最高的地位；在有关家务的问题上，在有关道德和行为的问题上，全家的男人都得听从她们的意见。妇女是包括宗教、爱情和道德的未来生活的象征，男人把他们自己的良心放在她们的手里。她们对她们说，“请作为我的良心的守护者，作为在门口随时守候着我出出进进的活动的天使。”女人们也一定不辜负她们对她们们的嘱托。男人毫无保留地以她们为自己的生活依据，高兴地或者愤怒地接受她们的赞扬或责骂，他们也可能反抗，或者大发雷霆，可是在任何时候从来没有真正脱离过她们的管辖。他们依靠她们来获得自己的稳定；没有她们，他们就会感到自己象风中的稻草，被风吹得东飘西荡。她们是船锚，是安全的保障；她们也是上帝的制约的手，有时也让人十分厌恶。

现在，汤姆·布兰文才不过十九岁，仿佛只是一根刚刚长出来的嫩苗，这根嫩苗还扎根在他妈妈和姐姐身上，而他却和一个妓女在酒馆里睡觉了，他实在感到非常惊愕。对他来说，到现在为止他所知道的还只有一种女人——她的妈妈和姐姐。

可是现在？他真不知道该怎么想才好。他当时感到某种神妙，感到几分愤怒的痛苦和失望，感到他第一次尝到的这嚼蜡的味道，使他十分担心将来的情况会全是这样，担心他将来和女人的关系会全都不过是这样索然无味；在那个妓女的面前他稍稍感到有些羞怯，担心自己无能而让她看不起；他对她实在并不感兴趣，可是对她又有些害怕。有一阵子他简直吓呆了，感到自己很有可能被传上性病。而在这一切混乱的感情之中，常识却伸过它稳重的手来扶住他，并对他说，既然你现在并没有得病，这件事也真没有太大的关系。

但是这件事确曾使他非常吃惊，而且使他在内心深处对自己失去了信任，也加强了他不知能否控制住自己的恐惧。不过，几天之后，一切又如常了，他仍是那样满不在乎，自得其乐的生活着；他的蓝色眼睛又变得和原来一样清晰、真挚，他的脸又变得那样容光焕发，也和过去一样食欲旺盛了。

或者至少外表上是如此。事实上他已经多少失去了一些他过去的